

中央电视台远程教育教学信息网 景山远程教育网

全国联网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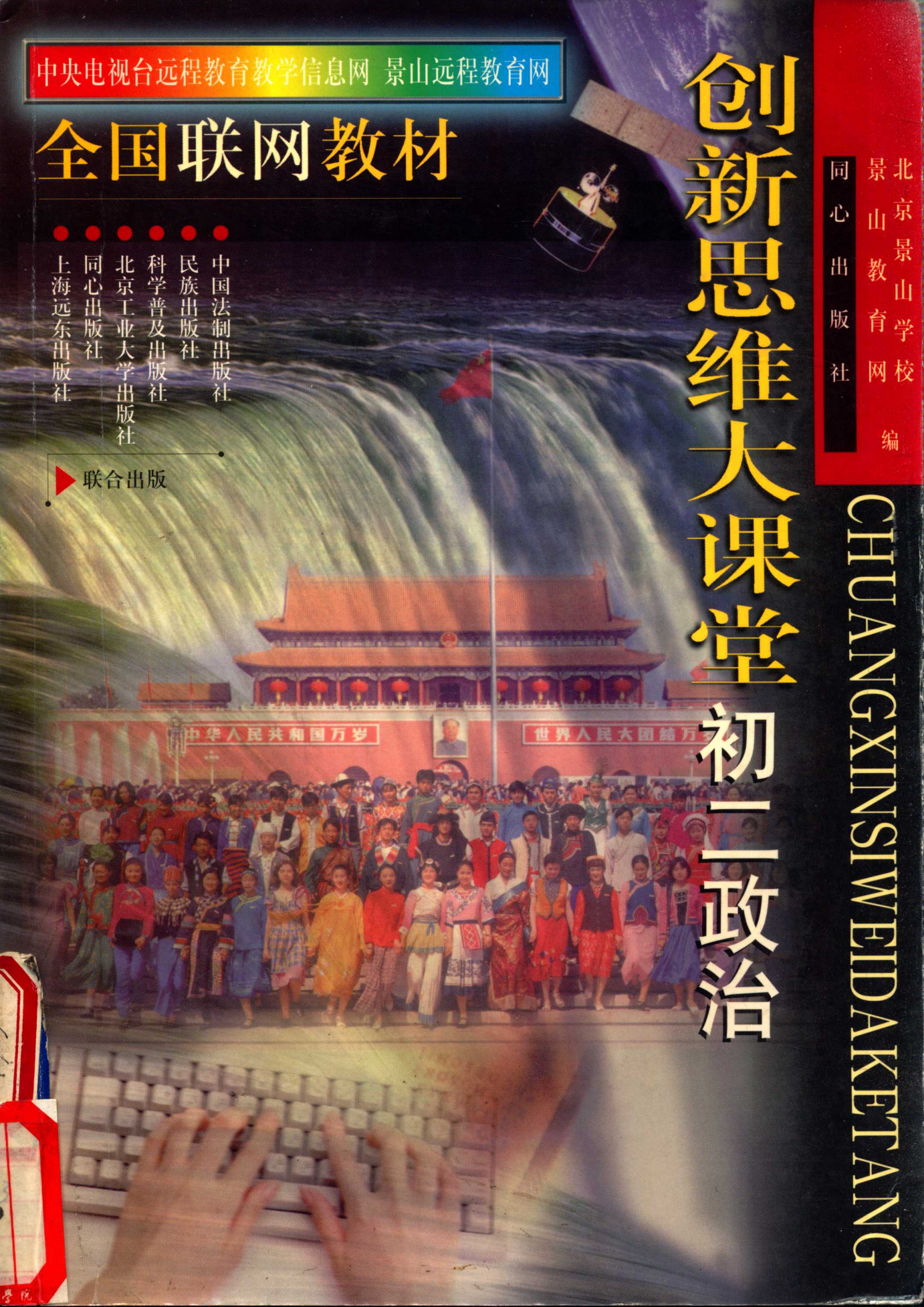
● 中国法制出版社
● 民族出版社
● 科学普及出版社
●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 同心出版社
● 上海远东出版社

► 联合出版

创新思维大课堂 初二政治

北京景山学校
景山教育网
同心出版社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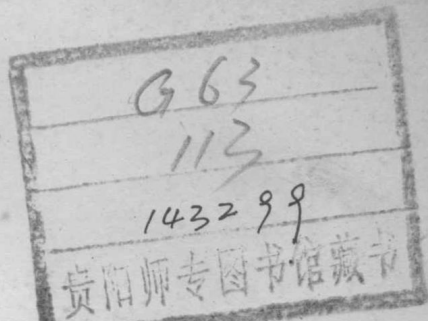
CHUANGXINSIWEIDAKETANG



G 634.2

J

63
30



中央电视台远程教育教学信息网、景山远程教育网

全国联网教材

000017683

创新思维大课堂

初二政治

北京景山学校

景山教育网

编

姚蓉儿 秦 杰

刘润泽 杨 君 编写

康跃红 陈 昭



SZ0035965

同心出版社

634.2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初二政治/北京景山学校、景山教育网编. —北京:同心出版社,

2000.8

ISBN 7-80593-448-7

I. 初… II. 北… III. 政治课—初中—教学参考资料
IV. G634.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07883 号

创新思维大课堂

初二政治

北京景山学校

景山教育网

编

同心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遵化市文苑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2000年8月第1版

2000年8月第1次印刷

787mm x 1092mm

16开本

11印张

257.40千字

印数:1~10000册

定价:12.00元

前 言

《创新思维大课堂》丛书编委会

顾	问	顾明远	吴明育
编委会主任		范禄燕	
副主任		韩建群	
编委		(按姓氏笔画)	
		齐 颖	全永范 米裕民
		祝立明	颜 实 瞿惠民
策	划	郝 勇	乐嘉文

前言

北京景山远程教育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系泰德集团和北京景山学校于1993年合作创办的高新技术企业，专事教学、教法、教材、教案等教学资源 and 教学实践的计算机与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应用。1997年始率先建立“景山远程教育网站”，开创远程教育事业。

为推动中国教育改革及远程教育事业，北京景山远程教育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结合景山远程教育网的教学资源，组织全国众多名校名师，历经年余编写出本套丛书——全国联网教材《创新思维大课堂》。

一、适应范围

《创新思维大课堂》丛书适应21世纪教学改革形势，以最新教材为依据，含有初、高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政治，分年级分科按单元编写，并含有两省一市高中一年级的数学、物理、化学试验教材内容，可供学生学习、教师备课、家长辅导参考。

二、主旨构思

本丛书以创新思维为主线，引进新思想、新方法，通过日常教学活动促进学生动脑动手的实践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创新能力，调动学生的潜能。

三、栏目设计

各单元设有“教法建议”、“学海导航”、“智能显示”、“同步题库”四大栏目，并在各栏目下设有各自共同的子栏目（依据各科特点略有调整）。

在“教法建议”栏目下设有“抛砖引玉”、“指点迷津”，以导引教法，透视疑难；在“学海导航”栏目下设有“学法指要”、“思维体操”，以启迪学法，开启心智；在“智能显示”栏目下设有“动手动脑”、“创新园地”，以建立信心，扩展思路。通过如上栏目，启发学生探索、实践，提高自主学习、独立思考的能力。

四、名师撰稿

网上资源撰稿人均是来自北京、天津、重庆、辽宁、河北、河南、安徽、福

建、四川、浙江等地区的名教师，它们拥有贯彻素质教育的理论和方法，并有多年的教学经验和创新意识。

五、联合出版

本丛书共计 35 册，由六家出版社联合出版发行。他们是中国法制出版社、民族出版社、科学普及出版社、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同心出版社和上海远东出版社。

由于汇稿时间仓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欢迎指正。今后将不断修改并补充新教材新内容。

编者

2000 年 7 月

总编辑

总编辑

总编辑

目 录

第 二 册 (上)

前言	(1)
一、教法建议	(1)
二、学海导航	(2)
三、智能显示	(3)
四、同步题库	(4)
第一课 法律是一种特殊的行为规范	(9)
一、教法建议	(9)
二、学海导航	(10)
三、智能显示	(11)
四、同步题库	(13)
第二课 依法维护社会公共生活	(17)
一、教法建议	(17)
二、学海导航	(18)
三、智能显示	(20)
四、同步题库	(21)
第三课 依法保障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27)
一、教法建议	(27)
二、学海导航	(28)
三、智能显示	(29)
四、同步题库	(30)
第四课 依法保障、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34)
一、教法建议	(34)
二、学海导航	(35)
三、智能显示	(38)
四、同步题库	(39)

第五课 依法保护人类共有的家园	(46)
一、教法建议	(46)
二、学海导航	(47)
三、智能显示	(48)
四、同步题库	(50)

第六课 依法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	(54)
一、教法建议	(54)
二、学海导航	(55)
三、智能显示	(58)
四、同步题库	(59)

第七课 依法制裁违法犯罪	(66)
一、教法建议	(66)
二、学海导航	(67)
三、智能显示	(69)
四、同步题库	(70)

第八课 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75)
一、教法建议	(75)
二、学海导航	(76)
三、智能显示	(78)
四、同步题库	(79)

第 二 册 (下)

第九课 公民的人身权利受法律保护	(86)
一、教法建议	(86)
二、学海导航	(88)
三、智能显示	(90)
四、同步题库	(91)

第十课 公民在婚姻家庭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	(98)
一、教法建议	(98)
二、学海导航	(99)
三、智能显示	(100)
四、同步题库	(101)

第十一课 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	(106)
一、教法建议	(106)
二、学海导航	(107)
三、智能显示	(108)
四、同步题库	(109)
第十二课 公民在经济生活中的权利和义务	(115)
一、教法建议	(115)
二、学海导航	(116)
三、智能显示	(117)
四、同步题库	(118)
第十三课 公民在政治生活中享有重要权利	(125)
一、教法建议	(125)
二、学海导航	(126)
三、智能显示	(128)
四、同步题库	(129)
第十四课 公民要履行维护国家统一、保卫祖国安全的义务	(134)
一、教法建议	(134)
二、学海导航	(135)
三、智能显示	(137)
四、同步题库	(138)
第十五课 公民要依法同违法犯罪做斗争,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143)
一、教法建议	(143)
二、学海导航	(145)
三、智能显示	(146)
四、同步题库	(147)
第十六课 正确行使公民权利,自觉履行公民义务	(154)
一、教法建议	(154)
二、学海导航	(156)
三、智能显示	(158)
四、同步题库	(159)

第二册(上)

前言

一、教法建议

抛砖引玉

“前言”是思想政治课初二年级“法律常识”知识的起始课,旨在引发学生对法律这一崭新知识的兴趣,激发他们学习法律常识这一知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因此,“前言”当中有两个重要的基本观点十分重要: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教师应深刻理解,并给学生讲清这两个观点。

对“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的讲解应该抓住以下5点:

1. 公民的生活包括哪些方面: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科技生活、家庭生活、社会生活、学校生活等。
2. 从时间上看,一个公民从出生到死亡,法律伴随其一生。
3. 从空间上看,现实生活的每一个方面都有法律与其联系。
4. 公民受国家法律的保护,又受国家法律的约束。
5. 公民既充分享有宪法赋予的权利,又必须履行宪法规定的义务。

对“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的讲授应该抓住以下3点:

1. 国家治理的含义——国家实施各种职责,称之为国家治理。
2. 国家的治理与我国的国家性质的关系。
3. 任何国家治理的内容都离不开法律,否则国家担负的各项职责就难以实施。

指点迷津

在学习本课知识时,一个重要的内容就是依法治国。依法治国是社会进步的重要体现,是现代化社会的重要标志。对于这个问题需要从多个角度进行分析才能使学生有一个全面的认

识。第一、要指出依法治国的含义: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的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第二、指出依法治国的主体是广大人民群众。具体行使国家行政管理权或者司法权的国家权力机构和国家公务人员,是人民行使国家管理权的执行者,只能在人民授权的范围内代表人民行使权利。第三、依法治国的客体,是国家事务、经济文化事业、社会事务。凡是涉及这些事务、事业的人和组织,从普通的公民到国家领导岗位的公务人员,从一般事业单位到国家高级机构,都应该受到国家法律的规范和保护。由于国家机构和国家公职人员所处的地位重要,他们应该是依法治国的重点。不能把治理对象仅限于普通公民,使依法治国变成依法“治民”。第四、依法治国的标准是宪法和法律。这就是说依法治国必须以宪法为核心,以宪法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来进行。任何人的意志包括领导人的意志都不能成为依法治国的准则。第五、依法治国的宗旨,就是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法律化和制度化,使这种制度不因领导人的更换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的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实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社会生活法治化,杜绝以言废法、因人改制的现象。第六、依法治国的方式,是人民在党的领导下,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治理国家,确保依法治国的正确方向。第七、依法治国的意义。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应该遵循的基本方略,又是我国现代化建设所要达到的重要目标,是社会进步的重要体现,又是现代社会的重要标志。

二、学法指导

学法指导

“青少年学习法律常识的意义”是前言教学的重点,也是学生必须掌握的基础知识;对它的理解要把握:

1. 学习法律常识是依法律己的需要。青少年要做到依法律己必须要知法、懂法,只有知法、懂法,才能按法律提出的要求去做;才能知道什么是法律允许的,什么是法律所不允许的,什么是法律要求必须做到的,只有这样才能不违法。要想达到这一目的,首要的前提必须要学好法律。

2. 学习法律常识是依法办事的需要。法制社会要求人们必须时时处处按照法律的要求来办事。作为领导干部要依法决策;作为国家机关要依法行政;作为公民要依法行使享有的权利,依法履行应尽的义务,依法从事各种社会活动。只有这样社会才能井井有序,人们才能正常生活,国家才能兴旺发达。依法办事是社会稳定、经济繁荣和人们在法制社会里生活的必然要求。青少年只有学习法律常识才能适应法治国家的生活,才能做到依法办事,才能同违法犯罪的行为作斗争。

3. 学习法律常识是依法维护自身合法利益的需要。在现实生活中,由于各种原因,侵害公民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侵犯青少年合法利益的事情难免会发生。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应该怎么办?逆来顺受,忍气吞声是不对的,但是采用非法手段也是不正确的,惟一正确的方法是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少青少年由于不懂法,不了解自己有哪些法定的权

利,更不懂得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不知所措,无能为力。而只有通过学习法律常识才能改变这种状况。

4.学习法律常识是承担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历史重任的需要。依法治国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既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应该遵循的基本方略,又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要达到的目标。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的实施还需要青少年的努力继承和发展。要想做到这一点必须学习法律常识。

这四层意义是从不同的角度来说明的,它们之间有内在的联系,是层层深入的。表现在从对自己、对工作到对国家的责任,在学习过程中要做到能够识记。

思维体操

1.某校初二(3)班,有三位学生自己组织课外学习小组,经常在一起研究问题,一次在讨论教师布置的家庭政治作业“自己与法律的关系”时发生争执。同学甲认为:自己是一个老实安分守己的人,一不违法,二不犯罪,法律不会跟自己打交道。同学乙认为:自己年龄尚小还没有成人,没有步入社会,与法律也没有什么联系。而同学丙认为:人只要出生,就会成为国家的公民,只要是国家的公民就同法律结下不解之缘。生活、学习、工作和休息都同法律打交道。

上述三位同学的不同认识你认为哪一种是正确的?为什么?哪些是不正确的,错在哪里,请你分别说出他们的理由。

2.江苏某市有90名违法犯罪的中小學生,半年內共作案59起,其中年齡最大的22岁,最小的仅12岁;小学生13人,初中生65人,高中生12人。他们有的盗窃,有的抢劫。当警察抓到他们之后,对他们进行审问,没有人知道自己是犯法,甚至不知道做守法公民的基本常识。

结合材料思考: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我们应该从中吸取什么教训?

3.青少年学习法律的意义是从四个层面来说明的,请你试着说明这四个层面之间的联系。

点到为止

作为起始课,重要的是调动学生的学习兴趣,激发学生学习法律常识的积极性,因此,“前言”需要掌握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观点不是很多,主要有下列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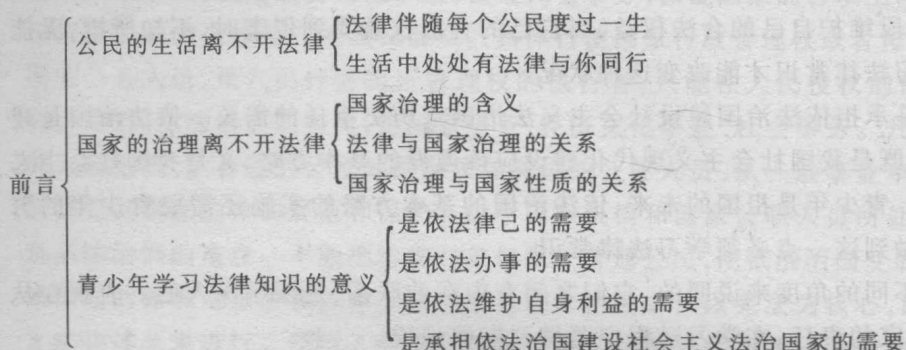
基本概念有:国家的治理、依法治国。

基础知识有: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依法治国的意义;依法治国的核心;依法治国的重要标志;青少年学习法律常识的重要意义。

三、智能显示

心中有数

本课是全书的导言课,因此作为要掌握的知识并不很多,为了掌握主要知识可以通过列表来完成。



通过这个列表可以使我们对本课的知识一目了然,并对知识间的联系有清楚的认识。知道了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而且国家的治理也离不开法律。法律的重要作用使青少年必须认真学习它的有关知识。对这些知识和知识间的联系要做到心中有数。

动手动脑

1. 公民的生活与法律是息息相关的,一个人自他出生呱呱落地,依法成为我国公民的时候起,就与法律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果把人的一生分成几个阶段:婴幼儿时期、儿童时期、青少年时期、青年时期、中年时期和老年时期。在这不同的时期人们主要从事的工作和生活是有所不同的。请作一次调查,调查的对象可以是父母、邻居、教师等。调查的内容有从1—6岁主要干什么;6—14岁主要是干什么;14—18岁主要是干什么;18—35岁主要是干什么;35—45岁主要是干什么;45—60岁主要是干什么;60岁之后主要干什么。与这些不同时期的特殊法律有哪些?(要求自己调查后至少要填出两个)

2. 材料分析:我国某海防城市的郊区有一个偏僻的渔村,在近三个月的时间内,该村连续发生多起火灾,给村民的生产、生活和精神方面造成巨大损失。由于火灾连续不断发生,部分村民误认为是“妖火”,请来道士进村“舞剑斩妖”,但是并没有制止火灾的发生。后经公安机关多次深入调查分析,确认火灾是年龄不满16周岁的黄某所为。当公安机关审问黄某的行为动机时,黄某说:“我与某某有矛盾就一气之下用火烧了他家的干草堆。后来觉得好玩,又干了多次,想不到村民们认为是‘妖火’,请道士做‘法’,我觉得很刺激,就和道士玩起来,又放了几次火……”

请结合材料回答:

- (1)你认为黄某出现这种错误做法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 (2)黄某的行为应该受到什么样的惩罚?
- (3)结合黄某的事例谈一谈,青少年为什么要学习法律常识?

四、同步题库

一、单选题

1. 下列关于公民与法律之间关系的说法正确的是()
A. 公民在年龄还小的时候,与法律没有关系

B. 公民只要管理好自己, 诚实做人, 就与法律没有关系

C. 公民只要不违法犯罪, 就不会与法律打交道

D. 生活中处处都有法, 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

2. 国家实施各项职责, 这是国家的()

A. 治理

B. 义务

C. 权利

D. 任务

3. 法制与国家的治理所起的作用是()

A. 规定了国家治理的内容

B. 确认了国家治理的方向

C. 规范和保障国家的治理

D. 明确了国家治理的任务

4. 公民来到世间直到告别人生, 法律都在规范他们的权利和义务, 这说明()

A. 法律伴随每个公民度过一生

B. 公民生活中处处有法律

C. 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

D. 没有法律公民就不能生存

5. 社会稳定、经济繁荣和人们在法制社会里生活必然要求每个公民()

A. 接受社会公德约束

B. 依法办事

C. 通过各种途径为社会创造财富

D. 认真学习, 掌握科学文化知识

6. 当公民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 公民正确的做法是()

A. 以牙还牙

B. 逆来顺受, 忍气吞声

C. 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D. 通过各种方法对不法侵害者进行报复

7. 要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 首先要做的是()

A. 认真学习法律知识

B. 依法律己

C. 依法办事

D. 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8. 依法治国的核心是()

A. 人人依法律己

B. 人人依法办事

C. 依宪治国

D. 制定完备的国家法律体系

9. 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最有效、最靠得住的办法是()

A. 大力发展经济

B. 实行人治

C. 实行宗教神权统治

D. 实行法治

10. 公民一旦触犯法律,实施了违法犯罪行为,必然就要()

A. 勇于承认错误

B. 隐瞒事实真相,逃避责任

C. 向受侵害人赔礼道歉

D.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多选题

1. 青少年学习法律常识的重要意义有()

A. 它是青少年依法律己的需要

B. 它是青少年依法办事的需要

C. 它是青少年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需要

D. 它是青少年承担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历史重任的需要

2. 有关依法治国的说法正确的有()

A. 依法治国的核心是依宪治国

B. 依法治国是社会进步的重要体现

C. 依法治国是现代社会的重要标志

D. 依法治国是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最有效、最靠得住的办法

3. 下列正确理解国家的治理与法律之间关系的说法有()

A. 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

B. 如果没有法律,国家承担的各项职责就难以实现

C. 法律为国家的治理提供了保障

D. 国家的某些职责的实施不需要法律的规范

4. 下列属于国家的职责有()

A. 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

B. 维护社会秩序

C. 控制人口数量

D. 组织经济建设,建设精神文明

5.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是()

A. 我国当前一切工作的中心

B. 依法治国所要实现的政治目标

C. 我国现代化建设应该遵循的基本战略

D. 我国现代化建设所要达到的重要目标

三、简答题

1. 为什么说公民的生活中处处有法律?

2.举例说明治理与法律有什么关系?

四、辨析题

自己一不违法,二不犯罪,所以法律与我没关系。

五、论述题

我国某市初二学生李某和王某因贪玩游戏机而又缺钱,于是决定向本班同学刘某劫钱,由于刘某拿不出钱,李某和王某很生气,痛打刘某,导致刘某当场死亡。当警察在派出所询问李某、王某时,他们对自己的罪恶行为供认不讳,并表示请警察叔叔快快放他们回家,他们要买水果去看望刘某的父母,然而这已不可能。

结合材料请回答:

(1)该案例中的李某和王某认识到自己行为是犯罪吗?

(2)是什么导致李某和王某会做出这样的事?

(3)从这件案例中,你应该吸取哪些教训?

参考答案

思维体操

1.这个问题是考查学生判断是非的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是学生对“公民的生活离不开法律”这一基础知识的理解和应用。要对三个学生的观点分别进行具体的分析,通过分析加深对公民与法律关系这一具体知识的理解。

学生甲说:自己不违法、不犯罪,法律与自己无关是片面的。因为,他没有认识到人从出生到死都是与法律有密切的联系的。他不违法只能说明他遵守法律,说明受到国家法律的约束;另一方面他要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却没有讲到。每个公民除按法律的规定有相应的权利以外,还有履行法律赋予公民的义务。所以不论是在家庭、社会生活中都是与法律紧密相联的。

学生乙说:自己年龄小,没有走上社会,法律与他没有关系,这也是不对的。因为从时间上看,人的一生都与法律有关系,年龄不管多小也一定与法律有关系;从空间上看,法律无处不在,不管是家庭生活,还是社会生活都与法律有着密切的关系。

学生丙的观点是正确的。因为人自出生之后就与法律结下不解之缘。什么时候都离不开法律。

2.略。

3.略。

动手动脑

1.略。

2.本题主要是检查学生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特别是分析具体事例的能力,也是考查具体知识的应用。主要是对学习法律常识意义这一知识的理解和应用。要求学生通过分析材料,结合材料回答问题。

(1)黄某所以能够产生放火的行为的原因就在于,他没有认识到这是一种违法的行为,没有意识到这种行为要受到法律的制裁,说明他的法律观念淡薄或者说他缺乏必要的法律知识。

(2)黄某的行为已经构成犯罪,应该受到法律的相应的惩罚。但由于黄某年龄不到16周岁,在法律的制裁方面较之成年人要轻一些。

(3)这事给我们的启示是青少年必须要认真学习法律常识。只有通过学习法律常识才能更好地用法律约束自己,使自己的行为不违反法律,依法办事,依法维护自己的权益,承担法律的义务,才能承担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重任。

同步题库

一、单选题

1.D 2.A 3.C 4.A 5.B 6.C 7.A 8.C 9.D 10.D

二、多选题

1.A B C D 2.A B C D 3.A B C 4.A B C D 5.B C D

三、简答题

1.一个人来到世间依法成为我国公民起,就与法律结下不解之缘。他既受到我国法律的保护,又受到我国法律的约束;既充分享有法律赋予的公民权利,又必须履行法律规定的公民义务。无论在家庭生活、学校生活或社会生活中,法律都与其息息相关。

2.国家的治理离不开法律,与法律关系非常密切。如果没有法律,国家承担的各项职责就难以实施。例如,国家凭借刑法等法律实施保卫人民民主、维护社会秩序的职责。

四、论述题

(1)他们没有认识到自己的行为已经触犯刑法构成犯罪。

(2)因为他们缺乏法律知识,法制观念淡薄,所以做出了违法犯罪的行为。

(3)青少年为了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的发生,保护自身健康成长,必须依法律己。要做到依法律己,就需要认真学习法律知识,懂得在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中应该遵循的行为准则,养成自觉守法的良好习惯,使自己成为四有新人。